

证券代码：831394

证券简称：南麟电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刘桂芝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0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合法合规。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537,2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13%。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董事陈智斌因休假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增强员工归属感，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夏虎、叶娟、游祥翠、高浚城、罗慧、朱玉平、吴旋旋、刘亚丽、张磊、许佳佳、刘胜共计 11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

截至公示期满，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上述 11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提出异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同意认定上述 11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公司监事会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发表了关于提名核心员工的意见：公司监事会认为，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未发现所包含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认定上述 11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537,2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在芯片领域的核心竞争能力，保障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的全面落地，加快公司业务发展，优化公司财务结构，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12,887,300 股（含），占发行后公司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9.11%，每股发行价格为 12.145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6,522,727.90 元（含），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向子公司增资以补充其流动资金和购买生产设备等。

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1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2020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告编号：2020-1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273,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刘桂芝、上海矽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万元姣、大唐汇金(苏州)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大唐  
电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恒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何云、王冬峰、  
鲁琴、王艳、乐英玉、濮海平、刘礼慧、郭姣、王斌、徐琳、朱丹虹、  
阮洁娜、张欢欢回避表决。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 协议〉》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顺利实施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  
公司、南京金浦新潮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同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江苏盛宇人工  
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 32 名属于公司股东、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或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  
限责任公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分别签署了《股份  
认购协议》，该等股份认购协议为附生效条件的合同，待合同所约定  
的生效条件成就后生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781,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大唐汇金(苏州)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恒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何云、王冬峰、鲁琴、王艳、乐英玉、濮海平、刘礼慧、郭姣、王斌、徐琳、朱丹虹、阮洁娜、张欢欢回避表决。

## (四)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机构投资人签订〈股东协议书〉》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刘桂芝及其控制的上海矽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机构投资人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金浦新潮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同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江苏盛宇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签订《股东协议书》，对机构投资人退出、限制上海矽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刘桂芝对所持公司股份进行转让和质押、机构投资人的优先购买权和随售权、对机构投资人的清算补偿等事项进行约定。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632,9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刘桂芝、上海矽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万元姣、大唐汇金(苏州)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大唐

电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恒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做出特别规定，本次股票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现有股东为截至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登记日止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781,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大唐汇金（苏州）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恒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何云、王冬峰、鲁琴、王艳、乐英玉、濮海平、刘礼慧、郭姣、王斌、徐琳、朱丹虹、阮洁娜、张欢欢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  
监管协议〉和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  
管协议〉》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的要求，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并将专项账户

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同时，公司拟在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共同监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537,2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总额、董事人数将相应发生变化，根据发行结果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宜，提请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537,2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修改、实施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

（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或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

（3）批准、签署、修改、实施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

（4）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申报事宜及相关程序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等有权机构办理申报、核准、审批、同意、登记、备案等手续；

（5）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并办理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登记等事宜；

（6）聘请或解聘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7）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其他一切事宜；

（8）授权具体人员办理上述事宜；



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授权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537,2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宏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 2020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提名刘宏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为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刘宏先生为新提名的董事，简历如下：

刘宏先生，199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国际会计专业本科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11 月，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任高级审计员；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4 月，就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任项目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金融部，任高级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金浦新潮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20 年 9 月至今，任苏州镭明激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537,2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刘宏	董事	任职	2020 年 11 月 20 日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0 日